

實至名歸 歸向何處

◎李紹齡

經文/箴言 16:9

人心籌算自己的道路，唯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。

你知道自己擁有哪些天賦嗎？神給你哪些機會或環境去發揮？我們的人生在追求什麼？能持續多久？今天，讓我從個人的工作職涯中，與大家分享我的見證。

一、我是否是 somebody？

上週黃夏成弟兄分享說：「神給我們每個人不同顏色的天賦，有的人會唱歌、有的人會畫畫，我們一生只要做好一件有熱情的事，就能發光發熱。」我確實發揮生命全部的熱情，把自己的前半生投入在「製作廣告」，然而，在我追求成功的路上，卻遍體鱗傷。

我從小是個自我要求很高的人，也很會看臉色，知道如何討大人或老師歡心，這是我與生俱來的能力，但對我來說仍不夠，我想要跟他們不同，我要一眼就被看到，當我在職場上累積了一點成就，就開始希望自己有影響力。這些想法似乎都沒錯，但價值觀偏差的問題也接踵而來，扭曲了真實的自己。

二、實至名歸之路

空有實力是無法讓人滿足的，若像埋在深山的鑽石、或像蚌殼裡的珍珠，別人根本看不到。所以，當我有能力、有影響力的時候，我還需要「名」，這樣才能被看見。從小學時代起，我就被訓練在各方面都要名列前茅：念書、演講、賽跑等都要有好名次。我其實很怕在眾人面前講話，因為曾經在演講比賽時有完全忘詞的出糗經驗，因此，在眾人面前講話對我是個很大的壓力。出社會後，我從事行銷工作，這個工作需要我保持熱情，並且不斷地向廠商和客戶推銷，為了銷售產品，事前必須進行各種沙盤推演，不但要專業，連聲音也要被訓練。在這個過程中，我不斷地設立目標並完成它，但身上卻累積越來越多的傷害，看似有自信，實情卻越來越沒有安全感，掌控慾更增強，在「名歸」的這條路上，我相信我盡力且努力，可是我到底得到了什麼？那些真的是我所期待的嗎？

廣告行銷其實就是江湖賣藝，藉由包裝美化、有策略地把我要賣的東西推銷出去。這個行業就是要持續地「變」，改變方法、策略、創意，不停地動腦筋。我曾經做過金百利、好奇、Bally、Esprit 等各種品牌的產品廣告，也做過咖啡、立頓紅茶、可口可樂，我賣過 GM、福特，還賣過牛肉…。我個性不是很喜歡一直做同樣

的事情，廣告行銷讓我投注了很大的熱情，也得到很大的回饋。當初立頓紅茶的廣告是台灣第一次找藝人代言做廣告，也是第一次拉到國外拍攝，創造了很大的成功。

我在 1984 年進入奧美廣告公司，那時台灣外商廣告公司也開始開放，制度良好，有全球化的客戶，我在這個領域不斷學習、發揮自己的潛能，無論在職位或報酬上，都不斷得到肯定，甚至連續十四年，我從來沒想過要換工作，連生產完孩子尚未滿月，我就已經回公司拼命，我真的很熱愛我的工作，對於一個從小很少被鼓勵和肯定的我而言，工作帶給我極大的滿足感。

工作都要講 KPI—就是成績單，除了要扛起客戶的銷售量，也要在業界得獎。我在二十七歲時坐上業務總監，那年拿到百萬年薪，我的人生規劃是：等當上業務總監後才要生孩子，否則工作家庭難兩全，可想而知，我承載了那麼大的壓力，生命一定會出問題。

我帶領的團隊大約十二個人，對內要不斷跟其他組競爭，對外還要跟其他公司比創意，這個工作讓我的某些特質被發揮得淋漓盡致，其一是完美主義、還有就是掌控慾，某一天，我驚覺自己的自我、自大、自戀都在擴大，以為自己就是天頂了。

三、錯誤價值觀造成的傷害

我在工作中所堅持的信念，開始一步步摧毀我的生活，首先發生在我最親近的人身上，但我卻不自知。信主前我一直以為自己在婚姻中是受害者（我先生曾分享過見證），但信主後，神使我回想起：原來我的內心有很多的不滿足、職場中錯誤價值觀，造成我生命嚴重的虧損，以致於婚姻和親子關係都受到極大的傷害。當我看到朋友的薪資比我更高、有人因開發數位媒體而飛黃騰達，我驚覺自己永遠也觸不到最高點，原來我是有限的。我的個性讓我不是全部歸零，就是要做到最好，這使我幾乎喘不過氣來。

婚姻危機引發了我三種精神官能症，我的人生幾乎要歸零，甚至問自己說：還要活下去嗎？那時我父親中風、母親的心臟出問題、弟弟有嚴重的憂鬱症，我自己的婚姻也快走不下去，真是蠟燭三百六十度都在燒，但卻還想靠自己的力量翻轉逆境，然而我並不知道該怎麼解決我的問題。

四、生命的亮光

後來我弟兄進到教會，我也跟他回到教會。聖經說：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，祂用諸般智慧與我們建立關係並賜下恩典。當我認識神以後，我開始讀經，讓自己安定在神的話語裡，但創世記才讀第一章就有一堆問題，我不但查考原文，還請教先生，他回答我說：不要研究那麼多，單純相信就好；我卻覺得：不懂怎麼信得下

去？信主後兩年，某天一位外國宣教士來教會分享，我突然看到一個畫面：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，祂的汗珠如大血滴般滴在客西馬尼園，耶穌為了愛我們而上十字架，這一切都是為了愛。這個畫面不斷在我腦海裡反覆出現，我突然明白了「神就是愛」，我不用做什麼，祂就愛我，這件事讓我可以安穩降落，因為我知道自己可能不是老鷹，只要盡力翱翔就好。

五、神話語的幫助

那時長老建議我讀詩篇，學大衛向神禱告，當我讀到詩篇 139:16「我未成形的體質，你的眼早已看見了。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」我突然知道在李紹齡存在的時候我就有價值，無需汲汲營營力求完美，在神的面前不需要在乎名次甚至名氣，因為祂愛我，我是祂唯一的寶貝，而我終於能夠放過自己。我一直覺得我不夠聰明，別人都比我強，對方付兩分鐘代價，我想辦法也要付到三分鐘，可是聖經透過約伯記 12:13「在神有智慧和能力，祂有謀略和知識。」告訴我：神有智慧跟能力，但祂只給「正直人、行為純正的人、公平人、敬虔人」這四樣人。箴言 2:6-8「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，知識和聰明都由祂口而出。祂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，給行為純正的人做盾牌，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，護庇虔敬人的道。」在我還沒有認識神的時候，我也很想作個正直的人，可是整個職涯的訓練太容易帶有目的性，但這都不是神所喜悅的，神要我有顆單純的心，這樣的人就有神的靈與祂同在，以賽亞書 11:2「耶和華的靈必住在他身上，就是使祂有智慧和聰明的靈、謀略和能力的靈、知識和敬畏耶和華的靈。」我一向都能單槍匹馬處理所有的事，我的驕傲讓我變成這樣的人。神給了我智慧能力，讓我清楚自己跟別人有差異，在認識神之後真的毋須比較，因我深知有一位神。神告訴我說：「努力」是在過程中的享受與學習。現在我學會「凡事謝恩」，內心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平靜安穩。我以前曾覺得自己運氣不好，現在我知道自己的一生都在神手中，也在練習凡事感謝神，當我懂得感恩的時候，路會越走越寬，也能放過自己。在我重回職場後，告訴自己要順服神的話語。初信時，常會看到馬太福音 11:29「我心裏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，這樣，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。」神提醒我要柔和謙卑，現在我依然在學習。

六、結語

最後再回到我的職業，我現在在商業周刊仍是負責行銷業務。現在發展出「體驗行銷」，實際體驗後若不喜歡可以退，但只要試了就有機會買。可是，在信仰上要怎麼體驗？我曾在人生低谷去算命，還花費快一百萬去學算命，卻也沒救回我的

婚姻，因為那是一種交換的關係。而基督教信仰講體驗行銷，是要建立關係，是可以被客制化的，因此，在座的弟兄姊妹：我相信你們都有屬於自己與神緊密深刻的故事，因而發展出千金不換的關係。過去我在前半段的職涯中拼命，換來的是一堆破碎與扭曲，當我認識神以後，我得到在神裡面的安息，尤其是知道無論我多麼不堪，神都依然無怨無悔地接納並愛著我，如此，我們的人生就一無所懼了。

今天跟大家分享的「實至名歸，歸向何處？」只有一個地方：就是歸向神，認識神沒有保鮮期，每天早上起來，都有新鮮的恩膏與新鮮的關係，所以在神的國度裡，我們得到了平靜安穩，勝過我們在世界追求的名利，願神祝福大家。

(6月10日·賴曉凌摘要)

思想問題

- 1.請分享你小時候曾經憧憬的職業，與你現在所從事的行業是否相同？或有無關連？
- 2.因著投入工作或專業領域的學習，你是否被塑造出原本沒有的特質（或加強了某種特質）？請分享正面與負面各一項。
- 3.試分享一次你因為經歷神，使自我價值得到肯定的經驗。